南京艺术学院附属中等艺术学校
电钢琴、打击乐及其他乐器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南京艺术学院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供应商）：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南京艺术学院附属中等艺术学校电钢琴、打击乐及其他乐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000-NJZX-G2025-0055（NJZX2025-03-06））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方向乙方购置相关货物。本着诚实守信、友好协商的原则签署本合同。

1、货物清单及金额

分包 3：竖琴

序号	乐器名称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竖琴	莱昂希利 LYON&HEALY	芝加哥 CGX CHICAGO CG EXTENDED	架	1	188000.00	188000.00
合计（元）					1	188000.00	188000.00

1.1 本合同总价包含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货物所有权及风险转移：货物所有权及毁损灭失风险自甲方签署设备接收确认函之日起转移。

1.2 本合同总价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1.3 本合同为总价合同。

2.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2.1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下列关于政府采购号标的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

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作为附件体现）：

（1）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表；

（2）供货一览表；

（3）交货一览表；

（4）技术规格响应表；

（5）乙方承诺；

（6）服务承诺；

（7）成交通知书；

（8）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3.权利保证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4.质量保证

4.1 免费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免费质保期十年。

4.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且不得低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4.3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同一部件经三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要求该部件价格三倍的专项赔偿。

5.包装要求

5.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未按5.1条包装标准导致货物损坏的，除承担更换责任外，另按损坏货物价值200%支付惩罚性赔偿金。

5.2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6.交货时间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15日内（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完成全部货物的交付、安

装、调试、检测，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移交甲方投入学校正常使用。

7.交货地点

7.1 交货地点：南京市浦口区雨山西路100号。

8.验收

8.1 免费质保期：自全部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免费质保十年，质保期内厂家每年免费保养二次，且免费提供维保、维修等服务。质保期内免费提供产品的维护维修，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超过质保期维修只收维修材料的成本费，并终身提供维护服务。若同一台设备在质保期内出现同一类故障累计三次且经甲方确认仍未根本解决的，乙方应无条件为该台设备更换为全新等同型号设备，且对更换后的设备重新计算质保期（重新计算质保期以甲方对更换设备签收之日为起算点），更换及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8.2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8.3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8.4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8.5 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以乙方投标文件承诺的具体技术规格为首要依据，并严格符合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及国家相关标准（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9.伴随服务/售后服务

9.1 乙方保证供应的设备完全符合原厂技术指标，并确保该产品为全新未使用过的，否则应保证更换并向甲方支付相关损失。

9.2乙方应严格按照其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承诺、本合同附件载明的服务标准及国家“三包”规定提供服务。

9.3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或启动监督；

9.4 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1）乙方应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2）所购货物按乙方投标承诺提供免费维护和质量保证，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质保期内，如产品出现故障，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乙方应在 15 分钟内作出书面响应并同步派出技术人员；在南京市域范围内应于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完成维修工作，保证学校教学的正常使用；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未能在本合同约定时限内作出书面响应或未能在南京市域范围内 2 小时内到场的，每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0 元，甲方有权自行采取必要救援或维修措施并将相关合理费用从乙方应付款项中扣除。超过质保期，乙方继续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终身免收差旅费和人工服务费；如需维修，将按材料成本价提供（材料成本价不得高于乙方同期市场公开报价的 90%）。并提供 24 小时电话响应服务，服务电话：021-64730108，提供全年 365 天无休日免费上门服务。

（5）在质保期内，乙方免费提供产品维修使用的原厂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并提供免费的维护服务。备件供应周期不得超过 24 小时，乙方应确保备件及时到位以保障设备可用性。乙方未按约定提供原厂备品备件的，每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0 元。

（6）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 知识产权保证：乙方保证其所供产品及其使用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若因产品涉及知识产权争议导致甲方遭受索赔或被限制使用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费用、律师费及因此造成的间接损失）。乙方应于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出具书面解决方案，逾期未解决的按每日人民币 5000 元支付违约金。

10. 合同款支付

10.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10.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10.3 付款条件：

10.3.1 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将全部货物送达到指定地点，经甲方按照相关标准验收合格（验收标准以本合同附件技术参数及出厂检测报告为准；甲方对验收结果出具书面验收结论并签署设备接收确认函作为付款依据；甲方有权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复验或抽检，复验或抽检产生的费用，如复验确认为乙方原因，由乙方承担），在甲方签署设备接收确认函并且乙方开具正式增值税发票后，三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5%货款。质保期结束后，且乙方对质保期内发生的所有维

修事项和质量争议已全部处理完毕并经甲方书面确认无未解决质量问题的情况下，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尾款。上述付款时间如遇寒暑假、法定节假日，往后顺延。

10.3.2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10101570811374Y

地址：上海市徐家汇路550号6楼D座

电话：021-64730108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市陕西南路支行

银行账户：310066454018010030490

10.3.3 通知与送达：合同项下任何通知、送达及联系函件均应以书面形式发送，采用特快专递（EMS）、挂号信或传真并同时以电子邮件发送至合同当事人在本合同中载明的地址或联系方式；以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达合同记载地址并经签收的，视为已实际送达；收件方拒收或地址错误导致退回的，视为已送达；书面通知在送达次日生效。

11.违约责任

11.1 甲方违约责任

1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11.1.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

11.2 乙方违约责任

11.2.1 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完成安装调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且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的差价损失、教学延误损失、维权费用）时，乙方应继续补足差额。

11.2.2 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1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还需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1.2.3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未拒收的，交易中心发现后将向有关部门反映，并责成乙方按照采购结果提供货物和服务，同时视情给予暂停一至三年参加南京艺术学院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理。

11.2.4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

款，并按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11.2.5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1.2.6 乙方在承担上述 2-5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11.2.7 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参数造假、翻新设备冒充新品、伪造检测报告、伪造产品来源证明、擅自更换投标承诺的核心部件等情形），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赔偿金。

12.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2.1 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12.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在三年内不得参加南京艺术学院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受不可抗力影响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证明。乙方不得因不可抗力要求延长质保期或免除设备质量责任，且应承担因此导致的货物损毁、交付延误等风险。

13. 合同的转让

13.1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任何设备的生产、安装、调试等核心义务分包给第三方。经甲方书面同意的非核心分包事项，乙方仍须就分包商行为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14. 争议的解决

14.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4.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双方可向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2）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15. 诚实信用

15.1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

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16. 合同生效及其它

16.1 本合同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如有）作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附件技术参数与合同正文出现不一致时，以附件中载明的技术参数要求为准。

16.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

16.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签署页]

甲方：南京艺术学院

（盖章）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74号

法人代表（委托人）：

日期：2026年3月12日

乙方：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上海市徐家汇路550号6楼D座

法人代表（委托人）：

日期：2026年3月12日

附件（1）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表；

二、开标一览表（分包三）

项目名称：南艺附中电钢琴、打击乐及其他乐器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000-NJZX-G2025-0055（NJZX2025-03-06）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	项目负责人	合同履行期限	其中小、微型企业报价	其中残疾人福利单位报价	其中监狱企业报价
1	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88000元，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捌仟元整	史金金	自签订合同15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验收。			
供应商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		☑是 ☐否					
供应商是否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否					
供应商是否属于监狱企业		☐是 ☑否					

1、在“供应商是否属于小和微型企业”栏后“是”或“否”上打“√”。

2、在“供应商是否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后“是”或“否”上打“√”。

3、在“供应商是否属于监狱企业”栏后“是”或“否”上打“√”。

供应商名称（盖章）：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21日

分项报价表（分包三）

（参考格式，根据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分项报价，必须标明投标品牌）

项目名称：南艺附中电钢琴、打击乐及其他乐器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000-NJZX-G2025-0055（NJZX2025-03-06）

备注：供应商系小微型企业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产品参数要求	投标品牌	综合单价（元）	总价（元）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核心产品
分包三（竖琴）：									
1	竖琴	架	1	▲1、音域：47 弦（第 0 八度的 G 至第 7 八度的 C）。 ★2、规格尺寸：高度≥185 公分、宽度≥98 公分、重量≥37 公斤、共鸣箱宽：≥55 公分。 ▲3、竖琴横梁材质：枫木。 4、带有弹簧装置变音旋钮，此设计给予技师更大的空间调整变音旋钮以达到完美的音准和音色。 5、踏板呢毡降噪，静音性能明显优于硅胶，更能符合音乐会及演奏需求。 6、附带竖琴罩及调音扳手。 7、配置两套完整的备用琴弦及一辆竖琴专用推车。 8、供应商必须提供由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品牌代理授权书，保证供应商货源的真实性和合法性，并由供应商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莱昂希利 LYON&HEALY	188000	188000	不接受	是
2	共计 188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捌仟元整						188000		

注：1 综合单价包含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

3

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2 综合单价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供应商（公章）：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2025 年 11 月 21 日

附件（2）供货一览表；

所投产品详细参数

设备的详细配置及零部件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详细配置	零部件清单
1	竖琴	品牌：LYON&HEALY 莱昂希利 型号：CHICAGO CG EXTENDED 芝加哥 CGX 1、音域：47 弦（第 0 八度的 G 至第 7 八度的 C）。 2、规格尺寸：高度 185 公分、宽度 98 公分、重量 37.6 公斤、共鸣箱宽：55 公分。 3、竖琴横梁材质：枫木。 4、带有弹簧装置变音旋钮，此设计给予技师更大的空间调整变音旋钮以达到完美的音准和音色。 5、踏板呢毡降噪，静音性能明显优于硅胶，更能符合音乐会及演奏需求。	1. 附带竖琴罩及调音扳手。 2. 配置两套完整的备用琴弦及一辆竖琴专用推车。 3. 供应商必须提供由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品牌代理授权书，保证供应商货源的真实性和合法性，并由供应商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附件（3）交货一览表；

进度响应节点计划表

项目名称：南艺附中电钢琴、打击乐及其他乐器购置

项目编号：JSZC-320000-NJZX-G2025-0055（NJZX2025-03-06）

项目节点及主要标志	各节点的完成时间
备货阶段	合同签订后的三个工作日内
发货阶段	备货阶段结束后的三个工作日内
调试安装阶段	交货当天
验收阶段	交货当天或配合采购方的验收时间

供应商名称：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 年 11 月 21 日

十三、投标方案

技术方案

致：南京艺术学院

根据贵方组织的南艺附中电钢琴、打击乐及其他乐器购置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000-NJZX-G2025-0055（NJZX2025-03-06）公开招标，现对技术类要求制定方案如下：

一、项目背景与目标

项目背景

为优化升级改进使用单位日常教学、排练和演出等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我司作为长期致力于竖琴以及相关配套周边产品研发、推广和销售的主流企业，在整个过程中会发挥主观能动性并提供更多优质的相关合理建议。

总体目标

我司有信心确保至少在不少于 20 年的时间里，让使用单位的乐器使用体验处于同类型单位中名列前茅的行列，各种高强度使用环境下都能圆满胜任。

二、需求分析与分类

场景	核心需求
日常教学	音质音量、音色变化（多元化）、音准稳定性（长期保持）。
日常练习	耐用性（乐器使用寿命）、音色稳定（无需频繁调音）。
日常演出	符合演出标准（如音色的稳定性、和其他乐器的兼容度）、外观质感（追求更高品质的舞台呈现效果）、便携性（轻便易搬运）。

三、配置清单与服务要求

1. 主乐器及配件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产地
踏板竖琴	品牌：LYON&HEALY 莱昂希利 型号：CHICAGO CG EXTENDED 芝加哥 CGX 1、音域：47 弦（第 0 八度的 G 至第 7 八度的 C）。 2、规格尺寸：高度 185 公分、宽度 98 公分、重量 37.6 公斤、共鸣箱宽：55 公分。

	3、竖琴横梁材质：枫木。 4、带有弹簧装置变音旋钮，此设计给予技师更大的空间调整变音旋钮以达到完美的音准和音色。 5、踏板呢毡降噪，静音性能明显优于硅胶，更能符合音乐会及演奏需求。 6、.附带竖琴罩及调音扳手。
竖琴推车	品牌：莱昂希利 规格：长度 62.5 公分 宽度：35 公分 高度：103.5 公分 重量：8 公斤 材质：沙比利 型号：CR0003
竖琴琴弦（两套）	品牌：弓牌 规格：钢丝与羊肠材质 型号：第 0 八度 G 至第 7 八度 C

2. 技术服务要求

安装调试：派专业技术人员现场安装，确保乐器平稳度（平放时无晃动、使用过程中平稳）、音准校准（出厂前预调+现场不少于两次深度校准）。

培训服务：提供至少 1 次操作培训（针对本校教师/本校学生），内容包括日常维护（如竖琴木质结构和琴弦的防潮、共鸣箱内部清洁）、简单故障或杂音排查。

四、验收标准与流程

项目节点及主要标志	各节点的完成时间
备货阶段	合同签订后的三个工作日内
发货阶段	备货阶段结束后的三个工作日内
调试安装阶段	交货当天
验收阶段	交货当天或配合采购方的验收时间

具体验收标准以使用单位要求的为准。

供应商名称：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 年 11 月 21 日

附件（4）技术规格响应表；

七、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南艺附中电钢琴、打击乐及其他乐器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000-NJZX-G2025-0055（NJZX2025-03-06）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投标响应	偏离
1	第四章第四条第3点第1小点	▲1、音域：47弦（第0八度的G至第7八度的C）。	音域：47弦（第0八度的G至第7八度的C）	无偏离
2	第四章第四条第3点第2小点	★2、规格尺寸：高度≥185公分、宽度≥98公分、重量≥37公斤、共鸣箱宽：≥55公分。	规格尺寸：高度185公分、宽度98公分、重量37.6公斤、共鸣箱宽：55公分	无偏离
3	第四章第四条第3点第3小点	▲3、竖琴横梁材质：枫木。	竖琴横梁材质：枫木	无偏离
4	第四章第四条第3点第4小点	4、带有弹簧装置变音旋钮，此设计给予技师更大的空间调整变音旋钮以达到完美的音准和音色。	带有弹簧装置变音旋钮，此设计给予技师更大的空间调整变音旋钮以达到完美的音准和音色	无偏离
5	第四章第四条第3点第5小点	5、踏板呢毡降噪，静音性能明显优于硅胶，更能符合音乐会及演奏需求。	踏板呢毡降噪，静音性能明显优于硅胶，更能符合音乐会及演奏需求	无偏离
6	第四章第四条第3点第6小点	6、附带竖琴罩及调音扳手。	附带竖琴罩及调音扳手	无偏离
7	第四章第四条第3点第7小点	7、配置两套完整的备用琴弦及一辆竖琴专用推车。	配置两套完整的备用琴弦及一辆竖琴专用推车	无偏离
8	第四章第四条第3点第8小点	8、供应商必须提供由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品牌代理授权书，保证供应商货源的真实性和合法性，并由供应商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供应商必须提供由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品牌代理授权书，保证供应商货源的真实性和合法性，并由供应商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章）：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21日

附件（5）乙方承诺；

十一、质量承诺书（格式自拟）

相关承诺

（一）项目实施的质量保证、时间要求

及相关服务承诺保证措施等细则

致：南京艺术学院

根据贵方组织的南艺附中电钢琴、打击乐及其他乐器购置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000-NJZX-G2025-0055（NJZX2025-03-06）公开招标，现对项目实施的质量保证、时间要求、售后服务机构组织架构、人员岗位设置、拟配备人员岗位职责及相关服务承诺保证措施制定方案如下：

一、项目实施的质量保证

我司承诺，所有交付的乐器及配件均达到使用单位所要求的交付标准，且配备完善专业的后勤保障团队对产品的质量严格把关。

二、时间要求

我司承诺，所有乐器及配件均在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完成供货及验收，且由专业物流或专人送货上门，同时完成安装及调试等工作。若因我司单方面原因造成的延误交货，愿意承担使用单位造成的任何损失及接受任何处理意见。

三、售后服务机构组织架构、人员岗位设置及拟配备人员岗位职责

产品及配件的安装调试指派专人负责，现场总指挥：史金金，男，34 岁，310102199103061212；技术调试专员：王瑞林，男，42 岁，320830198305044817。于交付当天完成所有乐器及配件的安装调试及培训工作。工作人员职责包含但不限于：积极响应使用单位提出的任何相关要求、线上线下随时解答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定期电话回访使用情况、提出合理建议优化使用方案等。

四、相关服务承诺保证措施

我司承诺，对于所有交付的乐器及配件，愿意提供十年免费质保，质保期间出现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非人为）无条件为使用单位进行更换或维修。

供应商名称：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年11月21日

附件（6）服务承诺；

（二）供货服务方案

供货方案

致南京艺术学院：

根据贵方组织的南艺附中电钢琴、打击乐及其他乐器购置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000-NJZX-G2025-0055（NJZX2025-03-06）公开招标，现明确供货细则如下：

指派专人、专车负责此次项目的所有供货事宜，协调专门的搬运及送货人员，确保乐器交付的准确无误；

对所有交付乐器进行外包装加固，确保运输过程中的安全性，由专人负责拆装并摆放至指定位置；

交付当天配合采购单位进行验收工作，逐一核对、逐一清点、逐一入库；

交付后安排现场调试，确保交付乐器的音色稳定，品质上乘。

验收时需提供产品的质量合格证明、三包凭证等证明文件。

（1）货到付款：货物运送到现场安装及验收合格后，我司提交所需单据后，使用单位向我司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5%货款；

（2）最终付款：严格履行合同条款，质保期满后支付合同总价的5%尾款；

（3）上述付款时间如遇寒暑假、法定节假日，往后顺延。

供应商名称：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年11月21日

服务体系、安全生产、安装调试、培训、项目验收等方案及标准

致南京艺术学院：

根据贵方组织的南艺附中电钢琴、打击乐及其他乐器购置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000-NJZX-G2025-0055（NJZX2025-03-06）公开招标，现对服务体系、安全生产、安装调试、培训、项目验收等方案及标准制定方案如下：

服务体系：坚持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建立完善的服务体系，通过换位思考的方式设身处地的站在使用单位的角度思考问题，将服务过程中可能产生的问题提前预判、及时处理、保证杜绝；

安全生产：将安全生产、安全运输、安全调试、安全交付作为工作重心，保证生产和交付过程零事故；

安装调试：指定专人进行现场安装调试，现场总指挥：史金金，男，34 岁，310102199103061212；调试专员：王瑞林，男，42 岁，320830198305044817；

对乐器及配件的使用操作、后期日常维护保养等方面进行细致讲解，力求让使用单位对乐器的正确使用及保养方法得到进一步深入了解，以便后续使用过程中能让乐器发挥更完美更好的音色，也让乐器在长久使用过程中始终保持稳定音色；

项目验收：确保交付的所有乐器及配件均符合使用单位的验收标准，无论颜色、外观、品牌、产地、材质、型号、尺寸或用途等，均满足使用单位日常排练、演出或巡演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对抵达交付现场不满意的产品，第一时间协调更换，一直换到满意为止。

故障解决方案：对于交付乐器发生的质量问题或使用问题，安排专人负责后续维保跟进工作，维保专员：王瑞林，男，42 岁，320830198305044817。维护保修联络专员：史金金，男，34 岁，310102199103061212。

服务电话：座机：021-64730108，手机：15800684971，全年无休，24 小时接听热线。

供应商名称：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25 年 10 月 21 日

专业技术人员保障能力方案及服务内容

致南京艺术学院：

根据贵方组织的南艺附中电钢琴、打击乐及其他乐器购置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000-NJZX-G2025-0055（NJZX2025-03-06）公开招标内所涉及的乐器及配件制定专业技术人员保障能力方案及服务内容方案如下：

一、实施目的

为了保证后续使用方在演出、排练或巡演等工作中能更出色地完成任务，定期上门对乐器及配件进行保养非常有必要，也是我司履行客户至上服务宗旨的实际行动。

二、目标设定

1. 确保交付乐器的音色稳定；

2. 延长交付乐器的使用寿命，降低后续维修维护成本；

3. 增强演奏员对乐器的保养意识和技能。

三、方案内容

1. 每月通过电话回访等形式对交付乐器在使用过程中的遇到的问题或现实存在的问题进行解答指导，并做好反馈记录；

2. 对于交付乐器发生的质量问题或使用问题，安排专人负责后续维保跟进工作，维保专员：王瑞林，男，42 岁，320830198305044817。维护保修联络专员：史金金，男，34 岁，310102199103061212；

3. 维修保养响应时间：如产品出现故障，在收到使用单位通知后，我方在 15 分钟内作出书面响应并同步派出技术人员；在南京市域范围内应于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完成维修工作，保证学校教学的正常使用；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司承担。；

4. 争取做到小问题现场修理现场解决，如因特殊原因造成需要返厂检修的情况，第一时间联系返修事宜，若因产品质量问题返修导致的使用单位出现无琴可用的情况，我司会协调备用乐器供使用单位临时使用，直至返修的乐器圆满交还为止。

供应商名称：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 年 11 月 21 日

十二、质保承诺（格式自拟）

致：南京艺术学院

根据贵方组织的南艺附中电钢琴、打击乐及其他乐器购置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000-NJZX-G2025-0055（NJZX2025-03-06）公开招标，现对质保情况方案作出承诺如下：

1. 我司承诺，免费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免费质保十年，质保期内我司每年免费保养二次，保修期内非使用方责任损坏，供应商免费负责维修。终身维修。

2. 我司承诺货源渠道稳定，且耗材类配件货源充足，包括但不限于琴弦、调音杆、变音盘、防尘罩、运输套、航空箱、竖琴推车、踏板毡布、润滑油等，可在第一时间通过快递或其他形式，最快速度交付使用单位，避免因为耗材损耗导致影响乐器使用的风险。

3. 我司承诺，提供后续保养及技术支持的技师为原厂认证技师，具有多年服务经验，诚信可靠且专业技能过关，我司具备完美排除所投产品的故障能力（下附认证证书）。

供应商名称：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 年 11 月 21 日

制造厂商对我司出具的调试授权函

SALVIMUSIC　Salvi　LYON & HEALY

授权函

兹授权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在中国大陆范围内提供萨尔维（Salvi）和莱昂希利（Lyon & Healy）竖琴调音服务，从授权之日起，有效期一年，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萨莱姆乐器（无锡）有限公司

2025 年 01 月 01 日

（九）代理证书

LYON & HEALY
Harpmakers to the world since 1889

Certificate of Authorization

We, Lyon & Healy harps Inc., as a legal harp manufacturer in U,S., authorizes Shanghai Jason Harp Cultural Development Co., Ltd. to be the only distributor of Lyon & Healy products in China. This certificate is effective as of May 1, 2011.

美国莱昂希利竖琴公司授权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在中国的唯一代理。 此授权自 2011 年 5 月 1 日起生效。

Authorized Signature

Antonio Forero

President & CEO

Date: May 1, 2011

（十）所投产品非进口产品证明文件

厂家声明

兹声明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代理我司的 Lyon & Healy CGX 型号的踏板竖琴由萨尔维音乐在中国无锡的工厂组装生产，该型号的踏板竖琴所使用的核心材料和部件均从国外进口。

萨莱赫乐器（无锡）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4 日

附件（7）成交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上海捷森竖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中信工程造价有限公司现通知贵公司(单位)，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报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单位）已成为JSZC-320000-NJZX-G2025-0055号南艺附中电钢琴、打击乐及其他乐器购置项目项目分包3的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188000.0000元

请贵公司(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通知！

南京中信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22日

地址：南京市溧水区永阳镇后巷2号4楼

电话：86289667

备注：

1.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详情请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2.如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可自愿使用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具体详见《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号）规定。

风险提示：如因质疑、投诉事项成立或因财政部门监督检查，导致中标结果发生变化的，本中标通知书自动作废。

附件（8）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